

湖南省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湖南省无障碍环境建设典型案例征集活动的通知

省政府残工委各成员单位，各市州残联，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无障碍环境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湖南省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办法》《湖南省无障碍环境建设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年）》（湘政办发〔2021〕24号）要求，充分发挥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我省无障碍环境建设高质量发展，在习近平总书记调研湖南对无障碍环境建设作出重要指示5周年来临之际，省政府残工委办公室决定联合湖南日报社，共同开展湖南省无障碍环境建设典型案例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目的

通过征集、评选和推广一批具有创新性、示范性和可复制性的无障碍环境建设典型案例，展示我省无障碍环境建设成果，激发社会各界参与无障碍环境建设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为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无障碍环境提供经验借鉴和实践样板。

二、征集范围

（一）精品线路类

1.面向已打造完成的无障碍相关线路。包括但不限于区域内全场景无障碍服务、出行全流程无障碍设施、无障碍旅游线路等。

2.能系统性地实现无障碍通行与使用，合理串联多个具备无障碍条件的区域或设施，保证残障人士、老年人等特殊群体可自主、安全、便利地体验完整线路。

3.具备示范性、创新性与可复制性，能为其他地区无障碍线路的规划建设提供可借鉴的实践经验。

（二）改造类

1.面向已改造完成的项目。严格按照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规、标准规范进行，实现与周边环境的有效衔接，能让残障人士、老年人等特殊群体自主安全地通行、使用设施办理相关事项带来便利；

2.改造项目包含了现代化科技元素。

（三）新建类

1.面向已建成项目。无障碍设施在设计、施工过程中充分落实并满足无障碍法规、标准规范要求，实现了场地整体区域的无障碍，使特殊群体能够自主安全地通行并使用相关设施；

2.项目应有保证残障人士、老年人等特殊群体自主安全通行的无障碍通行流线，并与周边市政道路、建筑出入口、场地主要功能区域、场地各类无障碍设施连接，包括但不限于无障碍通

道、无障碍停车位、无障碍卫生间、无障碍电梯、低位服务台等；

3.若项目的部分区域可满足残障人士、老年人等特殊群体需求，且具备较强的示范引领作用，该区域也可按建筑案例申报；

4.项目建设包含了现代化科技元素。

（四）服务与制度类

1.面向残障人士、老年人等特殊群体提供有效服务的各类主体。面向特殊群体提供的各项便利、优化举措，在全省乃至全国具有首创性，具体行业、领域不限；

2.具有合法、合规、合理性，与群众真实需求契合度高，有成效。

（五）设计类

1.面向无障碍的好设计。包括总体或区域无障碍设计等，规划、设计应充分遵循并满足无障碍法规、标准规范要求；

2.无障碍设施设计包含现代化科技元素。

（六）公益案例类

1.面向社会关注的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公益诉讼、志愿服务、公益活动、主题活动、宣传报道等，侧重理念的创新性和社会参与的广泛性；

2.普及无障碍理念，助力特殊群体走出家门、融入社会，成效显著。

三、申报要求

（一）申报主体应为依法设立的组织，具备良好的社会信

誉和责任感。

(二) 申报项目应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无障碍环境建设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政策要求，在湖南省范围内实施，并已取得显著成效。

(三) 申报项目应具有创新性、示范性和可复制性，在解决无障碍环境建设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方面具有独特的思路和方法，能够为其他地区或单位提供有益的借鉴和参考。

(四) 申报材料应真实、准确、完整，包括申报书、项目介绍材料（包括文字说明、图片、视频等，文字说明不超过3000字）以及相关证明材料。申报材料应按照规定格式和要求填写，以电子版形式报送。

四、评选流程

(一) 申报推荐：由各市州残联负责组织本地区的申报推荐工作，对申报项目进行初审筛选后，向省残联推荐优秀项目。省残工委各成员单位、有关单位也可直接向省残联推荐本系统、本领域的优秀项目。

(二) 专家评审：省残联组织专家学者、残疾人代表、社会公众代表，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评审将综合考虑项目的创新性、示范性、可复制性、实施效果等因素，评选出一批湖南省无障碍环境建设典型案例。

(三) 公示公布：对评选出的典型案例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无异议后，由省残联发布，并颁发荣誉证书。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市州残联要充分认识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典型案例征集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精心组织实施，确保征集活动顺利开展。

（二）广泛宣传动员。要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动员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申报，充分挖掘和展示我省无障碍环境建设的优秀成果和先进经验。要加强对申报项目的指导和服务，帮助申报主体完善申报材料，提高申报质量。

（三）严格评选标准。要严格按照评选标准和程序进行评审，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确保评选出的典型案例具有代表性和权威性。要加强对评选工作的监督，严肃查处违规行为，确保评选活动风清气正。

（四）按时报送材料。请各有关单位于2025年9月12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至省残联维权部。电子版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2245107966@qq.com（联系人：刘林 18924567427），邮件主题请注明“无障碍环境建设典型案例申报材料+申报主体名称”。

附件：湖南省无障碍环境建设典型案例申报表

湖南省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8月28日

办公室

附件

湖南省无障碍环境建设典型案例

申报书

项目名称:	
第一申报单位:	
填报日期:	

湖南省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诚信声明

我单位已认真阅读湖南省无障碍环境建设典型案例征集活动的通知，并作为第一申报单位组织参与活动申报，承诺如下：

1. 我单位作为第一申报单位，已征得项目其他参与单位同意。

2. 我单位保证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申报单位名称、团队人员姓名及排序的准确性，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我单位将承担全部责任。

3. 我单位愿承担获选典型案例后的宣传义务，积极配合完成相关活动和传播任务。

申报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一、申报项目的基本情况

申请典型类别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项目负责人	职务/职称	电话	电子信箱
申报联系人	职务/职称	电话	电子信箱
是否已建成		建成地点	
项目启动时间		验收合格时间	
项目团队成员	单位	职务	姓名

其他相关单位	
项目委托单位	
项目参与单位	
项目简介 (简要描述项目概况, 限300字)	
第一申报 单位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市州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二、项目详细内容

1. 项目介绍（背景、目标、设计过程和效果等）（限 1500 字）
2. 创新性（描述项目在无障碍环境建设领域的创新点和突破性，为行业带来新的思路和方法）（限 500 字）
3. 实用性（描述项目在实践验证中体现出实用价值和可操作性，为其他地区或单位提供的借鉴和参考价值）（限 500 字）
4. 可持续性（描述项目的发展前景和可持续性，未来一段时间内持续发挥的作用，为无障碍环境建设事业发展带来哪些长期效益）（限 500 字）
5. 示范性（描述项目在本地区或全国范围内以及相关领域起到的示范作用）（限 500 字）
6. 社会效益（描述项目在改善残疾人、老年人等群体的生活质量等相关方面的社会效益）（限 500 字）
7. 其他内容（限 1000 字）
8. 相关证明材料 （如设计图纸、效果图、照片、视频、无障碍领域权威专家评审意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其中已经竣工验收的工程实践项目，需提供残疾人或老年人等有无障碍需求的人员现场体验表，应包括个人基本信息、体验反馈、改进建议、体验日期和地点、照片等信息） （上述文件以附件形式提供，此处仅罗列对应的附件序号和名称）